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40758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4年第55号），涉及我镇2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长安百蜜一蔬百货店销售的老式枕头蛋糕

（生产日期：2024-03-01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百蜜一蔬百货店销售的老式枕头蛋糕（生产日期：2024-03-01），经抽样检验，柠檬黄项目标准指标为不得使用，实测值为0.00418g/kg，不符合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老式枕头蛋糕（生产日期：2024-03-01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老式枕头蛋糕7.5kg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(三) 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二、东莞市长安廖家秀蔬菜店销售的豆角（购进日期：
2024-07-18）

(一) 东莞市长安廖家秀蔬菜店销售的豆角（购进日期：
2024-07-18），经抽样检验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
项目标准指标为 $\leq 0.2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为 0.44mg/kg ，不符合
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
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
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
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
批次的豆角（购进日期：2024-07-18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豆角 5kg，已全
部销售完毕。

(三) 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
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(本页无正文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10月11日

